

承诺函

中国铁路总公司（我机构）于2018年度使用中国人民银行债券发行系统招标发行债券。我机构承诺严格遵守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发行现场管理规则》（银发〔2002〕第199号文印发）和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招标发行管理细则》，并要求所属相关工作人员严格遵守上述管理规定，服从中国人民银行观察员监督，不泄露任何债券投标相关信息。债券招标发行期间，如我机构及所属相关工作人员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，我机构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